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1月24日止。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子公司于近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51,25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一)浦发银行“财富宝2号”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财富宝2号。
 - 2.产品代码:2101137332。
 - 3.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产品。
 - 4.投资期限:60天。
 - 5.赎回:客户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 (二)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封闭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浦发银行有权根据投资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该产品的收益率,并对于新产品收益率启用前1个工作日公布。客户每次申购本产品所适用的收益率标准为申购截止日浦发银行所公布的产品收益率,在投资期间内不随浦发银行对产品的收益率调整而变化。

- 二、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 1.理财产品:12,560.71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30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8月31日的理财金额为3,150万元,9月2日的理财金额为5,500万元,2016年9月5日的理财金额为400万元。
 -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封闭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产品相应期限档次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的理财产品。

6.理财产品计算方式:
已确认理财金额×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投资期限)/365。
每一份为一个理财产品计算单位,每理财单位所获理财收益的金额按四舍五人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7.理财金额:3,500万元人民币。
(五)浦发银行“16J16G804期”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公司16J16G804期。
2.产品代码:1101168804。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4.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中甲方案无提前赎回权。

5.乙方提前赎回:若2016年10月20日和2016年11月18日的1个月Shibor低于1.50%,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相应在2016年10月24日和2016年11月22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前1-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他方式发布信息披露公告,无须另行通知理财产品投资者,客户无须提前赎回。
6.产品收益计算方式:根据本产品收益率和实际存续期限,比照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计息规则计算产品收益。

7.理财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六)招商银行VIP定制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VIP定制理财产品
2.预期最大收益率:扣除相关费用后的预期年化收益率。
3.转让方式:无追索权。
4.预期收益的实现:资产收益权的实现。
5.投资受限期间:交易成立后不支持收益,本金的提前兑付。
6.风险等级:R1(谨慎型)。
7.理财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七)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八)公司与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及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的发展,也不仅能盘活闲置流动资金,也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获得一定收益的同时,更对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主要风险提示
(一)浦发银行“财富宝2号”理财产品:
1.政策风险:本产品收益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及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间内兑付日之前不能提前赎回本产品;对于合同约定有提前赎回权的产品,若产品发生巨额赎回,客户可能无法赎回及提前赎回产品的风险。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存续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期的全部收益和本金的回收。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了解,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海啸、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电力系统故障、非正常停市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证券市场发生系统故障、中国民生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电力系统故障、非正常停市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证券市场发生系统故障,以及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理财产品无法正常进行正常操作的情形。对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损失进一步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义务。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理财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理财产品划入本合同中约定的有提前终止日。
9.上述列举的具体风险并不能穷尽理财产品的所有风险,以上列举的具体风险只是作为示例并不表明浦发银行对未来市场走势的观点。

(二)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1.利率风险:各款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所挂钩的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利率确定,若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间内一观察日所挂钩的AAA信用等级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利率不在约定参考区间内,则该观测日浮动收益为0,客户能获得固定收益。
2.对于封闭式结构性存款,存在流动性风险:在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不可提前支取本金及收益,但兴业银行可根据协议约定提前终止该产品,且提前终止日被视为产品到期日。
3.提前终止风险:在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间,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接受各款存款产品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律风险:本协议系针对当前政策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协议期内各款存款产品的处理及产品收益产生影响。

(三)交通银行“蕴通财富T日增利”理财产品:
1.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时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置于存款时收益更高的机会,或因物价的抬升导致产品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如本存款产品提前支取,存续天数或为起息日至提前支取日(不含该日)的天数;如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公司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等)。甲方无需支付并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3.理财金额:1,200万元人民币。
(四)交通银行的“蕴通财富T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T日增利”S款。
2.产品代码:019120108。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到期日:持续运作,银行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提前终止。
5.预期年化收益率:
本产品以客户的每笔认购/申购为单位累计计算存续天数,实际存续天数按照应份额的实际存续天数和对应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客户理财收益。客户理财天数,自收益计算起始日(含)起收益计算截止日(不含)的天数。存续期间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对应关系如下:

存款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率
小于7天	1.6%
7天(含)-14天	2.0%
14天(含)-30天	2.7%
30天(含)-90天	2.8%
90天(含)-180天	2.9%

银行将根据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预期年化收益率,并通过T+1网站公布,实际年化收益率以银行公布为准。客户所能获得的理财收益以银行本理财产品协议约定计算并向客户实际支付的为准,该等理财产品收益最高不超过按本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本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分别为2.6%,9月9日、9月23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为2.60%。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未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到期日;如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被提前终止,存续天数或为成立日至提前终止日。

各款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兴业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无需用户承担各款存款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到期兑付日: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理财产品金额:23,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子公司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7,000万元,2016年9月9日的理财金额为15,000万元,9月23日的理财金额为1,000万元,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9月6日的理财金额为2,500万元)。

(三)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开放式)

- 1.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2.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受限可提前终止日)。
- 3.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公司,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各款存款产品,公司按照该产品的约定方式获得收益,兴业银行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客户不可提前终止本产品。
- 4.有效计息天数:有效计息天数指各款存款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收益率位于相应期间参考区间上限和下限(含)上下限的观测日天数。

理财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本协议项下(含)单笔申购的存款产品收益=本金×收益率×投资天数。其中,9月6日无锡益达电子有限公司、无锡益达达明银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收益率